



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我镇2024年10个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4年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项目为：道路绿化占地补偿232.4978万元、服务群众专项（党报党刊征订）12.75万元、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行）165.1344万元，武装工作专项经费2.55万元，人大代表活动经费1.7万元，环保网格员工资4.4万元、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专项资金20万元，工业园区占地补偿10万。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冀财综【2023】33号）150万，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冀财综【2024】17号）65万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2024年我镇预算项目安排资金664.0322万元，预算支出636.0165万元。总体完成率95.78%。其中：道路绿化占地补偿232.4978万元、服务群众专项（党报党刊征订）12.75万元、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行）165.1344万元，武装工作专项经费2.55万元，人大代表活动经费1.7万元，环保网格员工资4.4万元、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专项资金19.995788万元，工业园区占地补

偿 10 万。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冀财综【2023】33 号）150 万，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冀财综【2024】17 号）36.9885 万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2024 年绩效目标全年预算数为 664.0322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636.0165 万元，执行率为 95.78%。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项目评价主体

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部门)自行组织评价。

（二）项目评价范围

列入 2024 年度预算的 10 个项目、核实的项目资金量达 664.0322 万元，项目资金抽查覆盖率达 100%。

（三）项目指标体系设计

根据财政厅的要求及韩村镇人民政府履职活动项目特点，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划分为投入、过程、产出与效益 3 个一级指标。从韩村镇人民政府履职活动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的执行的差异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指标完成率、项目立项规范性，项目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率、资金使用率、项目成本控制率，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项目质量的可控性、资金使用合规安全性、固定资产管理情况及固定资产利用率，会计信息管理的规范完整性，同时结合韩村镇人民政府履职活动项目的特点构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事件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标准衡量，韩村镇人民政府履职活动按计划如期实施，预算项目与项目年度计划数及预期的资金量均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韩村镇人民政府履职活动经费 664.0322 万元，实际到位经费 7664.032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项目实施过程

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并制定相应的支出管理办法、韩村镇政府机关各项工作规定相关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同时制度也得到有效地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工作计划推进，在具体项目责任分解中对应相关科室和责任人，明确目标、落实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并积极采取了必需的控制措施，保质保量完成工作计划。

（三）项目产出

韩村镇人民政府充分发挥政府职能作用，履职活动期间各项工作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2024 年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整顿，重新修订多项制度，积极抓好事务、做好服务，以促进赵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全面发展，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针对预算项目实际情况，通过座谈调研、查阅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内业资料的形式，采用比较分析法，辅以公众评判法对

本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经评价，本年度预算项目等级全部为优秀。有关评分情况详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因业务水平有限，年初预算的编制支出类别上理解不够，比如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在日常业务操作时容易出错。

2、预决算项目支出编制需进一步明确、精细化。同时项目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

3、随着对预、决算编制工作水平要求越来越高，数据编制要求越来越精准、规范；时间紧、任务大；加之现行决算工作与实际账务处理工作间衔接还存在一定差异；会计人员业务明显增加，人员紧缺，加之业务操作水平有限，实际操作中确实感到力不从心。

（二）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合理安排会计岗位，适当增加会计人员，增加业务知识培训，加强决算工作与账务处理工作衔接。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字
曹硕阳	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	镇长	曹硕阳
刘会强	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	纪检书记	刘会强
贾晓晶	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	财政主管	贾晓晶
芦一铭	赵县韩村镇人民政府	预算会计	芦一铭